

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5日上午10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20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董事会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；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育宣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编制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4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表决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参与设立合伙企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深圳市鹏晨益嘉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及自然人沈苏一女士共同合作，投资设立合伙企业，该合伙企业出资总额为人民币20,000万元，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17,800万元，出资比例为89%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对外投资参与设立合伙企业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75)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7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;
- (二) 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5 日